证券代码:300203　证券简称:聚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8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聚光科技	股票代码	3002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田昆仑	王春伟	
办公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阡陌路459号	杭州市滨江区阡陌路459号	
电话	0571-85012176	0571-85012176	
电子信箱	fpi@fpi-inc.com	fpi@fpi-inc.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69,110,976.34	1,424,083,242.31	-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723,756.40	13,682,351.99	-17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90,198,561.77	-14,032,244.77	-54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9,499,250.36	13,248,193.99	-3,568.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4	0.031	-177.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4	0.031	-177.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9%	0.41%	-0.7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781,722,119.62	9,370,697,819.72	4.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753,295,622.23	3,765,888,263.87	-0.3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3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睿洋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08%	95,397,308	0	质押	75,252,000
					冻结	1,550,000
浙江普渡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6%	57,741,600	0	质押	45,290,800
ISLAND HONOUR LIMITED	境外法人	3.47%	15,698,800	0		
仇菲	境内自然人	2.69%	12,170,000	0		
陈玉宝	境内自然人	2.01%	9,110,163	0		
溪牛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溪牛长期回报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5,097,800	0		
谢慧明	境内自然人	1.06%	4,802,413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5%	3,866,757	0		
高舜尧	境内自然人	0.68%	3,075,939	0		
任志强	境外自然人	0.58%	2,606,67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睿洋科技有限公司和浙江普渡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浙江睿洋科技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84,097,308股外,还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1,3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95,397,308股;公司股东陈玉宝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30,100股外,还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6,980,063股,实际合计持有9,110,163股;公司股东溪牛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溪牛长期回报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097,800股,实际合计持有5,097,800股;公司股东谢慧明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802,413股,实际合计持有4,802,413股;公司股东高舜尧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075,939股,实际合计持有3,075,939股;公司股东任志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6,6,34股外,还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600,042,00股,实际合计持有2,606,676,00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0175　证券简称:朗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1-134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朗源股份	股票代码	30017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春丽	李春丽	
办公地址	山东省龙口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朗源路299号	山东省龙口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朗源路299号	
电话	0535-8611766	0535-8611766	
电子信箱	ir@lontrue.com	ir@lontrue.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9,303,475.51	118,376,216.22	-7.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295,757.69	-2,562,184.97	-886.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0,703,580.96	-16,170,965.12	-28.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828,355.93	27,499,375.32	-56.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27	-0.0054	-894.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27	-0.0054	-894.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6%	-0.31%	-3.6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25,253,673.38	1,000,878,805.75	-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12,334,697.98	650,028,182.61	-5.8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6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威大广	境内自然人	12.73%	59,962,960	0		
新疆尚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1%	52,800,000	0		
杨建伟	境内自然人	3.46%	16,295,700	0	冻结	16,295,700
徐建业	境内自然人	1.25%	5,895,500	0		
董利南	境内自然人	1.17%	5,503,000	0		
王彩武	境内自然人	0.96%	4,514,900	0		
郑时正	境内自然人	0.76%	3,585,100	0		
张晶金	境内自然人	0.62%	2,916,600	0		
李建东	境内自然人	0.56%	2,619,203	0		
冯颖	境内自然人	0.48%	2,268,8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新疆尚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自然人威永琳先生,威永琳先生和威大广先生为父子关系,新疆尚龙和威大广先生合计持有本公司23.94%的股份,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威大广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2,352,960股外,还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7,6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59,962,960股。 2.股东新疆尚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7,000,000股外,还通过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5,8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52,800,000股。 3.股东董利南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500股外,还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499,500股,实际合计持有5,503,000股。 4.股东郑时正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外,还通过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585,100股,实际合计持有3,585,100股。 5.股东冯颖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268,800股,实际合计持有2,268,800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注:王贵美女士继承的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威大广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尚未办理完成过户登记。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2021年8月18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优世联合资产及与控股股东签署资产出售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提高资产运行效率,盘活资产,聚焦农副产品加工业务,公司拟出售控股子公司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世联合")资产,包括公司持有的优世联合74.63%的股权(对应13,390万元注册资本)、公司对优世联合享有的借款债权本息以及公司对广东云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张涛享有的优世联合业绩补偿款债权。同日,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尚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王贵美、威永琳与邳州逮盛经开并购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股份收购协议》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控制权转让尚未完成;未有第三方向公司发出购买优世联合资产的意向,公司将根据后续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代码:300022　证券简称:吉峰科技　公告编号:2021-094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吉峰科技	股票代码	3000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元兴	刘桂岑	
办公地址	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北部园区港通北二路219号	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北部园区港通北二路219号	
电话	028-67518546	028-67518546	
电子信箱	yangyx@gjfore.com	liugc@gjfore.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13,406,118.66	1,182,536,155.29	-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446,568.40	-3,419,127.41	-5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6,936,191.41	-14,113,621.02	5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746,327.86	124,827,140.28	-80.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43	-0.0090	-58.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43	-0.0090	-58.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6%	-4.19%	-4.4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89,134,484.91	1,635,528,810.90	15.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0,401,778.04	65,397,306.15	-7.6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8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新明	境内自然人	11.27%	42,840,191	34,981,946	质押	27,532,328
王红艳	境内自然人	8.64%	32,838,000	0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	7,604,808	0		
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	7,429,596	0		
王海名	境内自然人	1.05%	3,974,900	0	质押	1,000,000
刘宾宾	境内自然人	1.01%	3,830,100	0		
刘泽泳	境内自然人	0.88%	3,346,400	0		
谭伟	境内自然人	0.57%	2,171,100	0		
李顺志	境内自然人	0.53%	2,007,800	0		
李红	境内自然人	0.50%	1,916,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王新明、王红艳夫妇为一致行动人; 2.王新明先生持有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1%的表决权,王新明先生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构成关联股东关系;王海名先生为王新明先生之弟,王海名先生与王新明先生构成关联股东关系; 3.除上述一致行动人和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刘泽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外,还通过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346,400股,为境内自然人,实际合计持有3,346,400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21年03月02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1年03月03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汪辉武
变更日期	2021年03月02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1年03月03日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控制权变更及董监高换届

2020年8月29日,公司股东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山南神宇")与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特驱")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王新明、王红艳、山南神宇与四川特驱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2021年2月23日,王新明、山南神宇与四川特驱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王新明、王红艳、山南神宇与四川特驱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2021年3月2日,王新明、王红艳、山南神宇与四川特驱就原《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一致行动协议》进行修改,双方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2021年3月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等相关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已变更为四川特驱,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汪辉武先生。

根据上述协议:王新明及一致行动人王红艳、山南神宇将其合计持有的90,712,595股(含上述7,604,808股)本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23.86%)对应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全部委托给四川特驱行使。王新明与山南神宇将持有的公司7,604,80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转让给四川特驱。2021年3月10日至2021年3月11日期间,四川特驱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王新明3,802,404股,受让山南神宇3,802,404股,合计7,604,8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

四川特驱通过直接持有公司7,604,808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通过表决权委托方式拥有本公司83,107,78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86%)所对应的表决权。依据双方签订的协议,2021年4月30日,公司已完成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选举。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

2021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修订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并经2021年6月25日召开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推动该事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将较大幅度增加,资产负债率有效降低,公司的资产结构更加合理,资金实力将有效提升,有利于公司在银行的授信评级和信贷额度带来积极的影响,提高公司财务弹性;同时能够降低财务费用,增强抗风险能力,降低短期偿债压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战略需求。同时,本次发行进一步巩固四川特驱的控制权,增强公司的融资能力,募集资金的到位,能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未来随着公司资本结构优化和资金实力增强,对公司现金流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证券代码:300274　证券简称:阳光电源　公告编号:2021-066号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阳光电源	股票代码	3002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解小勇	康茂茹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1699号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1699号	
电话	0551-65325617	0551-65325617	
电子信箱	dehmx@sungrow.cn	kangml@sungrowpower.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210,205,321.09	6,942,056,660.07	1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56,978,356.95	446,131,085.31	69.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19,717,701.26	410,716,993.13	75.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29,899,822.58	-94,157,775.07	-3,224.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31	67.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0.31	67.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8%	5.07%	1.9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939,769,549.01	28,002,933,994.86	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105,873,506.23	10,456,904,743.14	6.2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9,4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曹仁贤	境内自然人	30.96%	451,008,000	338,256,000	质押	12,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9.77%	142,290,382			
泸州汇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7%	54,866,20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高端制造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8%	18,643,382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六组合	其他	1.05%	15,346,924			
麒麟亚洲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2%	12,007,305			
郑桂标	境内自然人	0.82%	11,976,360	9,807,27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双擎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9%	8,653,66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兴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7%	8,311,74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创新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6%	8,132,58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曹仁贤先生持有泸州汇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44%股权。除以上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

2021年2月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1年4月16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议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数量不超过437,081,805股(含本数),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15,592万元(含本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告《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等相关公告文件。

2021年5月26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1]176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申报稿)》、《关于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上市保荐书》、《关于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保荐书》等相关公告文件。

2021年6月3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阳光电源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1]020134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2021年6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规模从不超过人民币415,592.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406,407.0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额从60,000.00万元调整为50,815.00万元。此外,公司按照审核问询函的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认真研究后进行了书面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2021-049)、《关于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等相关公告文件。

2021年6月23日,公司收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后续深交所将按规定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关注册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2021年7月14日,公司收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审核函[2021]020173号)(以下简称"《落实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关于收到<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2021年7月21日,公司根据《落实函》的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有关事项进行了认真研究并落实,根据相关要求对落实函的回复内容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关于回复<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关于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的回复报告》。

2021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将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规模从不超过人民币406,407.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63,758.52万元,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从50,815.00万元调整为8,166.52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等相关公告文件。

2021年8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34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

报告期内,除上述事项外,公司经营情况无重大变化,并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证券代码:002958　证券简称:青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1-058
转债代码:128129　转债简称:青农转债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一)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巨潮资讯网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二)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3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3人。

(四)本行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请投资者关注。

(五)本行2021年半年度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青农商行	股票代码	00295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隋功新		
电话	0532-66957767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6号1号楼		
电子邮箱	qrcb@qrcb.com.cn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1-6月
营业收入	5,503,294	5,044,190	9.10%	4,294,591
利润总额	1,785,944	1,552,524	15.03%	1,608,624
净利润	1,680,585	1,494,620	12.44%	1,422,96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4,362	1,484,124	12.14%	1,415,9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47,106	1,475,769	11.61%	1,405,076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9,638)	(3,104,807)	(16.91%)	(5,637,0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7	11.11%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7	11.11%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7	0.00%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7	0.00%	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12.06%	11.88%	上升0.18个百分点	12.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11.94%	11.80%	上升0.14个百分点	12.82%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30,787,852	406,811,073	5.89%	341,667,384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34,392,046	217,849,520	7.59%	178,709,006
贷款损失准备(含贴现)	(10,148,526)	(8,742,564)	16.08%	(8,114,127)
负债总额	397,127,711	377,108,681	5.31%	316,405,685
吸收存款	267,079,026	250,693,543	6.54%	218,805,6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784,301	28,841,682	13.67%	24,415,27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00	4.83	3.52%	4.39

注:1.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2.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部分)/期末普通股股数

3.根据财政部2018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行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新租赁准则。本行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已执行上述准则,会计政策变更的有关情况及影响参见本行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不适用。

3.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千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3,540)	459	833
政府补助	32,648	18,182	17,44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76	(4,413)	(33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9,484	14,228	17,942
减:以上各项对所得税的影响	(7,373)	(3,883)	(4,810)
合计	22,111	10,345	13,132
其中:影响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7,256	8,355	10,888
影响少数股东损益的非经常性损益	4,855	1,990	2,244

注:1.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年修订)规定计算。

2.本行因正常经营产生的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